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本公司独立董事龙宗智先生因公务不能出席会议，委托独立董事周国华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本公司其他董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

1.3 本公司独立董事周国华先生、陈永生先生、龙宗智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1.4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对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本公司董事长马永红先生、总经理景开强先生、财务负责人李正斌先生和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马东开女士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公司概况

2.1 公司简介

2.1.1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中文名称缩写：中铁信托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CHINA RAILWAY TRUST CO.,LTD.
英文名称缩写：CRTC

2.1.2 法定代表人：马永红

2.1.3 注册地址：成都市航空路1号国航世纪中心B座

2.1.4 邮政编码：610041

2.1.5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www.crtrust.com

2.1.6 电子信箱：crtc@crtrust.com

2.1.7 公司负责信息披露事务的高级管理人员：陈 赤
联系人：邹映金
电话/传真：028-86029131
电子信箱：zcy@ crtrust.com

2.1.8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1.9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成都市航空路1号国航世纪中心B座26楼

2.1.10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4号楼22层、23层、25层、26层

2.1.11 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名称：泰和泰律师事务所
住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199号棕榈泉国际中心16楼、17楼

2.2 组织结构
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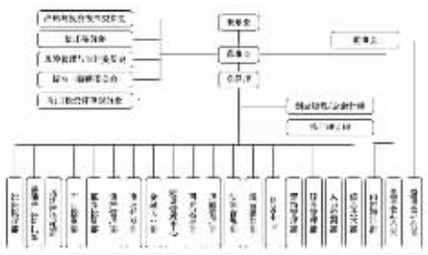

3.公司治理结构

3.1 股东

3.1.1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为17家，出资比例15%以上的股东情况：
表 3.1.1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法人代表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78.911	李长进

3.1.2 公司第一大股东的主要股东情况：
表 3.1.2

公司第一大股东名称	第一大股东的主要股东	出资比例(%)	法人代表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54.39	李长进

3.2 董事

3.2.1 董事会成员
表 3.2-1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简要履历
马永红	董事长	男	51	2017.09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78.911	历任铁道部第三工程局处长、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中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副总经理、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纪委书记、监事长、现任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正高级会计师、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
景开强	董事	男	59	2013.12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78.911	历任中铁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中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衡平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现任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正高级会计师、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何文	董事	男	53	2014.04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78.911	历任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处副处长、资金部部长、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董事、党委常委、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纪委书记、监事长、现任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刘恒书	董事	男	44	2015.12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7.232	历任铁二局一处项目指挥部财务主管、中铁二局一处核六指挥部财务主管、中铁二局一公司财会部副部长、副总会计师、中铁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财会部财务科科长、中铁二局二公司总会计师、中铁二局审计部副部长、部长、中铁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中铁二局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兼财务会计部部长。
董晖	董事	男	49	2015.12	成都工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429	历任成都市经济贸易委员科技处主任科员、技术创新处副处长、成都市投促委综合行业处处长、投资服务处处长、项目管理处处长、成都工投资产经营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成都工投资产经营公司董事、总经理、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3.2.2 独立董事
表 3.2-2

姓名	所在单位及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简要履历
周国华	西南交通大学教授	男	51	2013.12	--	--	历任西南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院长助理、副院长。现任西南交通大学企业与项目管理研究所所长、中国高铁国际化发展协同创新中心（四川省2011计划）执行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
陈永生	西南财经大学教授	男	53	2015.12	--	--	历任西南财经大学经济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副教授、教授。现任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
龙宗智	四川大学 教授	男	63	2015.12	--	--	历任解放军38师战士、班长、排长、成都军区直属军事检察院检察员、副检察长、检察长、成都军区检察院副检察长、四川大学法学院教授、西南政法大学校长、党委常委、西政房地产公司董事长、兼重庆市人大内司委副主任、重庆社科联副主席、现任四川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法学研究所所长（学术组织）、兼任西南政法大学博导、西南财经大学博导、重庆金平教育基金会理事长、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3.3 监事
表 3.3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简要履历
解义才	监事长	男	48	2017.07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78.911	历任中铁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证券部部长、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副总会计师、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职工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现任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监事长。
游勇进	监事	男	47	2017.07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0.692	历任四川省五金交电化工总公司外经贸处科员、成都信新咨询有限公司发展部经理、信特期货有限公司重庆营业部总经理、成都信特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成都攀特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部长、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彭玖雯	职工监事	女	48	2013.12	职工代表	--	历任成都市金通信托投资公司财务部助理会计师、会计师、衡平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审计部职员、审计稽核部副总经理、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监管稽核部、内控审计部总经理。
严晓	职工监事	男	41	2013.12	职工代表	--	历任衡平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任、资产管理部副经理、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现任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总法律顾问、风险管理部、法律合规部总经理。

3.4 高级管理人员
表 3.4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金融从业年限	学历	专业
景开强	总经理	男	59	2013.12	12年	研究生	财会
李文众	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	男	58	2013.12	38年	本科	财会
陈 赤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51	2013.12	19年	博士	金融学
王 石	副总经理	男	57	2013.12	36年	本科	经济管理
王 兴	副总经理	男	49	2013.12	19年	博士	会计学
舒军华	副总经理	男	44	2014.04	13年	研究生	管理学
李正斌	总会计师	男	44	2017.07	8年	本科	会计学

3.5 公司员工
报告期内在岗员工人数：230人
平均年龄：36.4岁
学历分布比例
表 3.5

学历分布	人 数	比 例(%)
博士	7	3.04
硕士	95	41.30
本科	115	50.00
专科	11	4.78
其他	2	0.87

4.经营管理

4.1 经营目标、企业品格、战略规划

4.1.1 经营目标

坚持稳中求进、强基固本、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开拓创新，加快公司转型升级、按照前中后台协同的思路，建设精细化的管理机制和支持创新的制度，深入推进成本管理、精准营销、全员风险和品牌建设等战略，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

4.1.2 企业品格

公司所秉承的企业品格是：稳健进取、合作共赢。

4.1.3 战略规划

公司的战略规划：抓住国家“十三五”战略发展的历史性机遇，加快改革转型步伐，提升创新风控能力，把中铁信托建设成为沿信托企业价值链纵向一体化发展，具有以城市功能产业为核心，贯通上中下游产业闭环运行的投行和资产管理业务特色的、行业一流的现代综合金融企业。

4.2 所经营业务主要内容

公司业务分为自营业务和信托业务。

4.2.1 自营业务

主要包括自营贷款、自营证券、金融产品投资等。

自营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表 4.2.1

资产运用	金额(万元)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万元)	占比(%)
货币资产	198,051	15.36	基础产业	0	0
贷款及应收款	0	0	房地产业	0	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220	1.18	证券市场	15,220	1.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9,631	39.53	实业	0	0
持有至到期投资	0	0	金融机构	419,505	32.54
长期股权投资	499,944	38.78	其它	854,373	66.28
其它	66,252	5.14			
资产总计	1,289,098	100.00	资产总计	1,289,098	100.00

4.2.2 信托业务

信托业务是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和主要收入来源，主要包括集合资金信托、单一资金信托、财产信托等。

信托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表 4.2.2

资产运用	金额(万元)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万元)	占比(%)
贷款	12,421,334	28.60	基础产业	802,604	1.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59,399	0.14	房地产	5,969,873	13.74
可供出售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21,410,627	49.29	证券市场（股票）	82,045	0.19
长期股权投资	4,839,420	11.14	证券市场（债券）	8,754	0.02
租赁			证券市场（基金）	70,764	0.16
买入返售	8,754	0.02	金融机构	10,714,368	24.67
存放同业	1,040,872	2.40	工商企业	10,011,050	23.05
其他	3,654,350	8.41	其他	15,775,298	36.32
信托资产总计	43,434,756	100.00	信托资产总计	43,434,756	100.00

4.3 市场分析

4.3.1 外部环境机遇和挑战并存

（1）国际环境：世界经济有望继续复苏，但不稳定不确定因素很多，主要经济体政策调整及其外溢效应带来变数，保护主义加剧，地缘政治风险上升。（2）国内环境：我国经济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还有很多被要爬、坎要过，需要应对可以预料和难以预料的风险挑战。实践表明，中国的发展成就从来都是在攻坚克难中取得的。当前我国物质技术基础更加雄厚，产业体系完备、市场规模巨大、人力资源丰富、创业创新活跃、综合优势明显，有能力有条件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发展。

4.3.2 信托行业发展面临转型

一是制度层面，信托相关制度构建和完善取得重大突破。第一是信托业八项业务的分类，有利于明确风险点，推动信托公司根据自身特况，探索差异化、专业化的发展路径；第二是信托登记制度的构建，有利于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信托产品的统计和信息披露，为信托业发展提供信息支持；第三是“营改增”，税制的改革对信托行业也有重要影响，短期内可能增加信托公司的税负，对信托公司的税务筹划能力提出新要求。二是监管层面，资管行业统一监管的趋势要求信托行业转型，打破刚兑，在短期内可能给信托行业带来压力，同时，监管层鼓励信托公司加强内部管理能力，以期在新的监管要求下，对信托公司的管理能力提出新的要求。三是业务层面，信托公司资产规模合理增长，融资类信托比例进一步下降，事务管理类信托占比增加。信托公司从传统行业逐渐转向新兴领域，产业投资基金、资产证券化、慈善信托等创新业务将渐次开展。

4.4 内部控制概况

4.4.1 内部控制环境和内部控制文化

公司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自身实际，构建了层次清晰、覆盖完整的三位一体的内部控制体系。通过建立和完善治理结构、授权体系、组织机构、内部规章及监测评价体系，形成了研究、决策、操作、稽核与评价相互制衡的风险控制机制，并通过事前、事中、事后控制三者结合进行综合防范，营造了合规、完整、有序的内控环境。

首先，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三会”分工明确并相互制衡，各司其职、规范运作。股东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常设决策机构，向股东会负责；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内控、风险管理进行监督。各治理主体议事规则完备，职责规定明确，并根据发展情况及时修订，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规范化运行提供了制度保证。

其次，公司建立了授权管理制度。经理层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对日常业务进行风险管理和控制。公司经理层下设投资评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总经理授权范围内的信托项下、自营项下等业务的审查和决策，以及需要报董事会审批事项的初审。通过授权管理，形成了一套由公司分级授权的逐级审查、分级审批的分工明确和权利相互制衡的业务授权体系。

第三，公司合理划分各经营管理部门的职责分工，加强各业务线的内部管理、监督检查及信息传递，通过明确岗位职责、界定工作权限、制定作业流程，形成了业务管理、合规检查和内部审计有序分工的内部控制三道防线及全流程、全方位覆盖各层级的内部控制监督体系。

公司建立了“诚信敬业、共建共享”的核心价值观、“创新、服务、可持续”的经营理念和“重合规、控风险、守底线”的风控理念，积极倡导和推进合规风控文化建设，持续、有效地实施多层次的合规宣导、培训，开展廉洁从业教育活动，提高员工的合规意识，形成全员参与的合规风控文化。

4.4.2 内部控制措施

在内部控制体系下，公司采用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授权审批控制、会计系统控制、预算控制、财产保护控制、绩效考评控制等措施，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范围内。一是公司明确各部门及岗位的权限范围、审批程序及相应的责任，形成合理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工作机制。二是根据业务流程，针对各环节风险点制定完善了相应管理办法。三是严格按照固定统一的应收管理、从严执行公司财务会计等制度规定，同步制定全面预算管理办法，明确预算的各责任单位在预算管理中的职责权限，规范预算的编制、批准、下达和执行、调整、监督与考核程序。五是制定财产管理办法，确保财产安全。六是建立绩效考评机制，完善薪酬管理制度，对公司各部门和全体员工的业绩进行定期考核和客观评价，将考评结果作为确定员工薪酬、晋升、评优、降级、调岗、辞退等依据。七是公司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遵循公开、公正、公平的市场原则，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八是制定投资评审委员会、证券投资委员会、资产管理委员会的工作制度或议事规则，规范公司业务经营和资产管理的决策程序，建立有效的风险内审机制，确保各项业务决策的准确性。九是公司建立重大风险预警机制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机制，确保突发事件得到及时妥善处理，十是公司建立较全面的信息系统体系，满足公司业务开展及内部管理的信息化需求。

4.4.3 信息交流与反馈

公司利用协同工作平台、公司网站等建立起畅通的信息沟通程序，使各种业务信息、管理活动信息得到及时传达、交流。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建立了内部风险提示、报告制度，凡涉及重大事项、关联交易、审计稽核情况、经营情况等及时上报监管部门；在信托计划存续期间，明确制定了信息披露的内容、频率等规范，同相关利益人披露约定信息，对公司临时重大事项变更及时同社会披露；在会计年度结束后编制年度报告及披露，在银保监会指定的全国性报纸上进行信息披露；严格客户投诉处理，在营业场所放置了客户意见簿，收集客户意见，了解客户真实意愿；针对可疑的不恰当事项积行为建立了便捷等有效的沟通渠道和机制，确保各类投诉、可疑事项均按规定程序处理。公司按照相关规定，遵循及时准确、真实完整的原则，对所有已披露的信息均履行了严格的审批程序，并在规定时间内发布。

4.4.4 监督评价与纠正

公司构建和完善了以监测预警机制为手段、多层次、多渠道共同监督内部控制有效性的检查与监督工作体系。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审计委员会、监事会、内控审计部等依据各自的职责开展工作，发挥监督效能。同时公司加大了整改问责力度，对检查中发现的不规范行为逐个给予问责处理，公司经理层高度重视内部控制以及各职能部门和监管机构的报告及建议，对于发现的问题采取各种措施及时纠正控制运行中产生的偏差，最大限度避免各种业务差错发生，有效地提高各部门的规范化程度，提高了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水平。

4.5 风险管理概况

4.5.1 风险状况

4.5.1.1 信用风险状况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所带来的经济损失风险。公司所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表现为：在信托融资、资产回购、启续资金安排、担保、履约承诺等交易过程中，借款人、担保人、保管人（托管人）等交易对手不履行承诺，不能或不愿履行合约承诺而使信托财产和固有财产遭受潜在损失的可能性。

报告期内，自营资产采用以风险等级为基础的分类方法评估资产质量，将其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其中后三类称为不良资产。公司自营不良资产的期初数和期末数分别为0万元和0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信托资产无不良资产。

4.5.1.2 市场风险状况

市场风险是指公司在信托和自营业务中，因股价、汇率、利率及其他价格因素变动对公司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的影响，其可以分为金融资产价格风险、汇率风险、利率风险等。2017年，公司在证券二级市场开展的业务量在信托总规模中占比仍然维持在较小的比例，因此证券市场的股价变动对公司的盈利和财务状况的影响有限；同时公司大多数证券信托业务的市场风险最终由受益人承担，公司仅审收取受托人固定报酬作为盈利主要渠道，故股价变动不对公司造成直接影响。公司目前暂未开展外汇业务，不会给公司的盈利和财务状况造成影响。公司集合资金信托业务中贷款类业务占比一直偏低，且信贷业务的执行利率多数为固定利率，因此利率变动对公司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的直接影响较小。公司的主营业务之一是投行业务，主要业务收入来源于财务顾问费、咨询费等收入，因而其行业费率的变动（特别是监管政策的变化及同业竞争）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具有一定影响。

4.5.1.3 操作风险状况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操作过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包含了法律风险。2017年公司继续加强业务操作流程化、标准化和规范化建设，通过引入互联网数据服务系统丰富尽调手段；对信托合同及项目合同进行修订，进一步提高合同标准化程度；对法律服务供应商及公证处引入竞争淘汰机制，提高了作业效率；进一步强化合规文化建设，完善业务审批、用印等流程管控，严格业务、反洗钱等各项合规审查。

4.5.1.4 其他风险状况

其他风险主要是指公司业务开展中的声誉风险、道德风险等。声誉风险是指由机构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不能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机构负面评价的风险。道德风险是指公司员工在获取信息不对称的情况下，采取以自身效用最大化的目标行为，侵占公司和客户的利益，给公司财产和信托财产带来的损失。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其他风险所造成的损失。

4.5.2 风险管理

4.5.2.1 信用风险管理

通过规范对交易对手的尽职调查进行事前控制；通过设定抵质押担保措施、引入风险转移措施、风险定价等手段规避或减少信用风险。公司强调积极实施主动管理类信托业务，将风险管理深入前移，加大信息化系统建设，创新审计及风险管理模式以控制风险。

4.5.2.2 市场风险管理

一是通过多领域的业务组合来分散风险。二是加强对交易对手在其所处行业的市场竞争能力的分析，准确把握资金进入时机、及时调整投资策略和投资组合，密切跟踪市场，严格规避宏观政策调控带来的不良影响。三是根据项目的期限长短以及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和资金调剂能力，合理约定信托资金的还款方式、价格、期限及有效的内控措施，避免市场风险带来的信托财产收益的不确定性。

4.5.2.3 操作风险管理

一是建立科学的风险内控体系，明确各项业务的操作规程，对操作风险形成一个良好的、定期的操作风险监测和报告线路。二是继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从制度上严防操作风险的产生。三是积极培育全员风险管理文化，在公司树立强化风险防范的理念。四是优化内部风险管控模式，努力建立覆盖业务、各部门的信息管理系统。

4.5.2.4 其他风险管理

公司从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强化声誉风险管理意识、健全声誉风险预警机制和应急机制以及积极推护传播渠道等入手，实现对声誉风险的识别、预警、监测和控制。公司通过多种形式的培训和宣传，以员工知悉声誉风险管理的重要性，并积极找到声誉风险防范工作中来。

在道德风险管理方面，一是继续强化合法合规经营的理念，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通过严格的内控体系对员工的行为进行规范。二是完善人事管理制度，建立合理的奖惩制度并严格执行，落实责任追究制度。三是加强政治思想和职业道德教育，增强员工的工作责任心，树立勤勉尽责的思想。四是加强内部稽核。

4.6 社会责任

4.6.1 主动服务实体经济，关注社会事业发展

2017年，公司始终贯彻落实国家宏观政策和产业政策导向，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大背景下，与多家金融机构合作，通过股权投资、资产证券化、债券、基金等多元化形式，为众多实体企业和发展项目提供投融资服务。公司积极响应四川省政府与控股股东中国中铁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发挥央企结川机构的优势，在中国中铁推动产融结合的背景下，通过产融合作联动，融合基建主业优势与金融付托优势，协同参与包括交通设施、棚户区改造、新型城镇化等省内民生项目及重点区域建设项目，公司还积极关注社会事业发展，成功介入健康公寓和老年医院等医养产业，成立了四川省首单扶贫类慈善信托“中铁信托-明德1号定化环保慈善信托”，资助农村环保、水源保护、生态保护等公益事业。

4.6.2 分享产创造可持续营，深度参与公益慈善

公司制定了《中铁信托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完善了组织架构，明确各部门职责分工，制定了工作流程及应急处置措施等，使消保工作制度化、流程化；持续创新产品、优化服务，真真切切地增加居民财产性收入。公司响应精准扶贫号召，向对口帮扶地四川叙永县捐款80万元，用于改善当地防洪排水设施；及时向“8·8”九寨沟地震灾区捐赠20万元，用于帮助受灾群众抗震救灾；向甘孜州德格县捐赠50万元用于贫困户冬季取暖设备配置，积极履行了在川央企的社会责任。

5.报告期末及上一年度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5.1 自营资产

5.1.1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论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认为，中铁信托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铁信托2017年12月31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

5.1.2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 元

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合并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2,879,740,132.11	3,220,351,092.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4,076,407.97	90,740,987.5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950,129.98	–
发放贷款和垫款	5,014,943,500.00	3,919,636,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775,150,394.82	6,157,333,355.11
应收款项类投资	2,243,377,100.00	1,92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75,031,245.77	91,747,895.56
投资性房地产	16,077,799.28	33,004,362.73
固定资产	47,362,591.45	39,763,200.03
无形资产	66,908,892.34	60,117,245.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9,944,993.96	189,388,432.81
其他资产	331,739,331.04	3,243,631,562.45
资产总计	17,164,302,518.72	18,965,714,134.09
负债		
借款	–	1,770,201,865.64
预收账款	2,611,390,691.72	2,642,723,002.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4,385,520.09	–
应付职工薪酬	204,559,028.86	166,206,797.58
应交税费	615,452,265.75	616,455,166.92
应付票据	–	260,696,000.00
其他负债	5,328,721,442.11	5,538,247,857.19
负债合计	8,774,508,948.53	10,994,530,690.1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5,000,000,000.00	3,2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5,563,200.00	15,580,106.38
其他综合收益	(245,157,740.46)	79,877,809.38
盈余公积	798,107,241.24	652,940,344.47
一般风险准备	1,510,019,283.55	1,256,836,105.73
未分配利润	1,107,268,930.37	1,840,327,631.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权益合计	8,185,800,914.70	7,045,561,997.56
少数股东权益	203,992,655.49	925,621,446.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89,793,570.19	7,971,183,443.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164,302,518.72	18,965,714,134.09

	公司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980,507,615.26	2,197,550,200.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2,197,797.13	4,996,719.9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96,312,801.52	8,187,981,100.97
长期股权投资	4,999,444,495.95	516,791,437.06
投资性房地产	–	15,855,510.17
固定资产	37,833,492.21	30,574,621.61
无形资产	64,114,231.64	57,037,773.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2,852,612.92	174,708,717.35
其他资产	187,717,504.61	75,340,528.62
资产总计	12,890,980,551.24	11,260,836,609.68
负债		
预收账款	2,700,185,626.96	2,642,723,002.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4,385,520.09	–
应付职工薪酬	116,573,132.18	69,950,518.79
应交税费	596,869,754.59	583,825,527.25
其他负债	1,811,583,343.46	1,439,477,456.39
负债合计	5,239,597,377.28	4,735,976,505.2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5,000,000,000.00	3,2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5,563,200.00	15,563,200.00
其他综合收益	(262,451,984.38)	79,057,435.78
盈余公积	799,743,593.44	652,940,344.47
一般风险准备	1,253,129,047.84	1,034,804,571.40
未分配利润	845,399,317.06	1,542,494,552.80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51,383,173.96	6,524,860,104.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890,980,551.24	11,260,836,609.68

法定代表人：马永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正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东开

5.1.3 利润和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 元

公司及合并利润表（下页正文）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并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利息净收入	429,798,460.77	570,043,596.53
利息收入	756,251,782.79	665,002,349.34
利息支出	(326,453,322.02)	(94,958,752.8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282,483,296.64	2,865,431,970.8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312,122,032.92	2,875,297,538.4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9,638,736.28)	(9,865,567.56)
投资收益	57,530,441.04	14,147,687.3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9,912,959.50	(1,043,574.16)
其他业务收入	74,313,676.41	6,773,823.86
汇兑损益	–	(180,598.13)
合计	2,864,038,834.36	3,455,172,906.33
二、营业支出		
税金及附加	(21,776,089.16)	(108,362,832.00)
业务及管理费	(512,693,132.25)	(549,599,004.39)
资产减值损失	(272,763,748.27)	(602,788,974.30)
其他业务支出	(2,415,866.33)	(2,335,741.36)
合计	(809,648,836.01)	(1,263,086,552.05)
三、资产处置收益	2,458,282.71	(70,366.33)
四、其他收益	25,307,479.77	–
五、营业利润	2,082,155,760.83	2,192,015,987.95
加：营业外收入	507,701.03	24,215,876.45
减：营业外支出	(120,452,322.42)	(68,929,388.94)
六、利润总额	1,962,211,139.44	2,147,302,475.46
减：所得税费用	(484,313,069.84)	(530,300,532.93)
七、净利润	1,477,898,069.60	1,617,001,942.5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65,291,373.36	1,502,578,847.03
一少数股东损益	12,606,696.24	114,423,095.50
八、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5,035,549.84)	58,295,238.70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25,035,549.84)	58,295,238.7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4,202.01)	(901,677.39)
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325,129,751.85)	57,393,561.31
九、综合收益总额	1,152,768,317.75	1,674,395,503.8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40,255,823.52	1,560,874,085.73
一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512,494.23	113,521,418.11

	公司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利息净收入	461,733,213.30	503,203,505.21
利息收入	532,027,335.17	587,588,306.90
利息支出	(70,294,121.87)	(84,384,801.6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879,934,642.90	2,079,164,313.1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909,329,782.80	2,088,602,661.4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9,395,139.90)	(9,438,348.35)
投资收益	70,392,396.71	202,135,294.8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9,107,424.62	(1,043,574.16)
其他业务收入	3,426,236.90	1,804,267.19
合计	2,434,593,914.43	2,785,263,806.22
二、营业支出		
税金及附加	(19,778,592.32)	(88,669,023.51)
业务及管理费	(202,402,606.71)	(182,574,191.45)
资产减值损失	(199,712,500.00)	(583,844,000.00)
其他业务支出	(623,078.62)	(679,722.12)
合计	(422,516,777.65)	(855,766,937.08)
三、资产处置收益	2,378,034.40	(114,902.12)
四、其他收益	22,048,207.55	–
五、营业利润	2,036,503,378.73	1,929,381,967.02
加：营业外收入	507,700.98	23,628,103.50
减：营业外支出	(119,608,213.12)	(58,140,000.00)
六、利润总额	1,917,402,866.59	1,894,870,070.52
减：所得税费用	(465,733,898.93)	(422,288,988.68)
七、净利润	1,451,668,967.66	1,472,581,081.84
八、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41,509,420.16)	61,000,270.88
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341,509,420.16)	61,000,270.88
九、综合收益总额	1,110,159,547.50	1,533,581,352.72

法定代表人：马永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正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东开

5.1.4 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 元

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并	
	2017年度	2016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利息、咨询费和手续费取得的现金	2,024,030,652.58	1,708,024,336.72
收到基金管理费取得的现金	326,558,523.57	644,172,908.67
收到贷款利息取得的现金	367,517,674.07	–
收到金融企业往来利息取得的现金	101,560,668.68	86,526,432.8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减少额	1,644,741,651.73	–
收到保理及融资租赁业务回款取得的现金	–	323,726,011.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2,435,113.56	1,745,400,756.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26,844,284.19	4,507,850,446.2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85,797,936.43)	(279,875,377.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3,118,735.18)	(287,382,268.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5,395,378.75)	(663,995,324.1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1,570,800,000.00)
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18,420,000.00)
保理及融资租赁业务增加支付的现金	–	(2,729,379,737.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93,508,965.61)	(1,184,324,992.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57,821,015.97)	(6,734,177,700.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023,268.22	(2,226,327,254.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12,922,596.26	7,